第十九章　瞎猫与我

说点我自己的事情吧，这与玛拉寇斯无关，无论如何也算是我人生中的大事。

我们家养过一只公猫，取名「拾得」，这和当时流行于美国嬉皮间的禅诗诗人寒山，拾得一点关系也没有，纯粹是这猫乃拾而得之的，因为此事前后超过了十二年，且许多人知道，不得不以单章记之。

那时我们一家四口算是生活平静，儿子刚刚服完兵役，业已找到相当合适的工作，吾妻则专心国画的工笔花鸟，女儿刚满二十岁，此乃民国六十七年的事。有一天女儿回家抱着一只很小很小的猫，吾妻和我都很不赞成养猫，住的是公寓式房屋，猫，虽然不需要带出去散步，但宠物出入很不方便。女儿说，就算做她二十岁的生日礼物吧，这么说了谁还敢拒绝，就这样四口之家便多了一口，祇是小小的一口，但添来的麻烦却是大大的多。

拾得并非从小就是 Trouble Maker，牠开始时很讨人喜欢，牠会自己找猫沙解决牠的如厕问题，也会走到牠的饼干盒和饮水碗前解决牠的饮食问题，无论饮食还是排泄，事后都会把自己或便便之处加以清理掩埋，若是对牠自己用「洁身自好」形容之恰如其份。且懂得抓毛球玩玩，学习在森林里的捕猎技巧，表现牠将来长大足以抓宵小、理治安，让我对牠寄与厚望焉。

不期没有多久，牠的表现有了转变，一开始时是把饮水的杯子踢翻了，这已经使我劳动很久才能恢复原状。隔没多久，牠竟在放猫沙处的对面大声吼叫，我以为牠有什么超能力看到异物了，急忙走过去发现无任何事发生，只不过屎尿把牠憋急了，我提着脖子把牠往沙盘内一丢，牠不叫了，乖乖蹲下后腿便便，然后用猫沙掩盖排泄物时，把猫沙踢在沙盘四周。没有养过猫的人可能不明白上述事情的严重性，待女儿下班回来，把真正情况告诉她，女儿的第一个反应是惊讶地叫：

「难道，拾得瞎了!」

不幸被女儿言中，由于女儿要上班，次日只好由我带着拾得，到离家最近的一家宠物医院看病。原来猫狗看病也得填写病历表，甚且比人类看病填写的更详细，除地址电话、姓名、性别之外，还有「品种」一栏，拾得是一般常见的虎纹猫，两只耳朵和四只腿爪，以及尾巴的颜色都不相同，因而最少我知道牠并非系出名门，称牠为「土猫」似乎不合适，乃在品种栏中填为「中国猫」。想不到那位兽医先生看到这一栏，不去看猫，反而用奇怪的眼神问我：

「你怎么知道牠是中国猫？」

我真地无话可答，只能支吾地说：「因是女儿从垃圾堆那儿检来的，想来是土猫吧？」

「你不能用中国猫，更不能用土猫。」他顺手把中国两字涂去，改成「杂交」两字，这，我才学会诸凡土狗、土猫之类的，都不能算是中国的，只能用「杂交狗」或「杂交猫」呼之。接着兽医再问：

「牠那里不舒服？」

「牠瞎了。」我答

兽医先生把轻抚猫背的手抽回，再度抬头用观看异类的眼神问我：

「你怎么知道牠瞎了？猫会瞎吗？」

好奇怪，人都会瞎，猫为什么不会瞎？而且判断一只猫瞎还是不瞎应是医生的责任，怎么反而问我呢？

「你可以测验一下牠的视力。」我建议。

兽医一听此话立刻站了起来，我也向四周看了下，倒是没有张贴视力测验表，或许他有测验猫狗视力的特殊方法吧？没想到他的回答十分干脆：

「抱回去吧，瞎不瞎我不知道。」

「那要不要给牠开点眼药之类的，总不能让牠再这样瞎闯下去，瞎闯久了，总会出事的。」

已经准备离开的兽医先生，又转回了身，盯着我看了一下，彷佛心里在磋磨着我这个人问题出在那儿，他说：

「你带牠去看看眼科，要不然，索性带牠去看看精神科。」他摆出一幅不再理会我的态度。

就这样，我们家养了一只瞎猫。

谁会想到家有瞎猫也会成为新闻呢？吾妻的、儿子的、女儿的以及我的同学们，朋友们都知道了这件事，邻居们更是无人不知，甚至他们的儿女还带着同学，以及同学的同学到我们家来看瞎猫。

倒是瞎猫很合作，想看牠的人一定可以看到。牠最喜欢坐在电视机上，摆出一幅最漂亮的 Pose，不知内情人士一定不知牠是一只瞎猫，甚至不知道是我们帮忙牠坐上去的。可瞎猫一旦坐在电视机上，摆好了 pose，牠便以为众人看的不是电视里的连续剧，而是看牠呢？真地，瞎猫的最令人难解之处，在于牠永远以为牠自己就是电视的主角，大家围着看的不是明星，而是牠。

我们家最年轻的人也超过二十岁，对家有瞎猫而浪得虚名一事，无人愿享受那份虚荣，对我来说简直可用「痛苦」两字描写了。有一阵子我恨透了那只猫，恨不能用根绳子勒死牠，这，当然不可能得到女儿同意，事实上也是不可能实行的。无可奈何之下，我想出了一个给自己做心理治疗的妙方，而刚好办公室里又有位同事，他的素描基础很好，偶尔随手涂鸦几幅漫画，又蛮有创意的。于是有一天谈天时跟他说：「詹兄，我俩共同写一本书如何？」此话一出，没想到对方的反应出奇地热烈，急着问：

「什么书？是有关气象，还是有关星星的，我都有兴趣，我一直想参加制作科普读物，我认为冯兄的那些书，如果配上合适的插图，效果会更好.....」

「不是啦----」我说：「跟科普毫无关系，我想写一本叫做----」那书的名字我根本尚未想出来。

怎么办呢？人家这么热情配合，总不能说我只是在做心理治疗吧。思索了下终于回答他：「书名是『吊死一只猫的九十九种方法』，书名可以吗？」

老詹大约四十岁，但他听了书名之后脸上的表情，如同十四岁的小男孩第一次看见一个三十岁的女人，脱光了衣服站在他眼面前一样，「吊死一只猫的九十九种方法」真有那么大的震憾力吗？

既然如此，就用这个书名开始编故事，主要是求取心理平衡。我轻拍了一下詹兄的肩膀，以镇抚他被震撼了的心情，并说：

「好，就这么敲定了，我们各自准备吧。」

仔细想想，不止是恨瞎猫，而是要恨普天之下所有的猫了。猫实在是所有动物之中最怪异的，难测的，自大的，令人啼笑皆非的怪胎。我计划中的那本书每一章分成三大部份：

第一部份，必须吊死牠的理由，这很多，绝对会超过九十九种。

第二部份，必须慢慢折磨牠以后，才能准牠断气，且不能用「吊」之外的其它方式，此乃原则问题，尽管得多花一点脑筋，也得坚守之。

第三部份，绘制配合内容的插图。

那些日子中，我是说一面忍受清理猫沙的恶臭，一面策划书中内容的日子，的确过得还算正常，因为我已经明白，必须心安理得才能坦荡荡接受现实，现实极为残酷又非人力可以改变，既然已经陷进去则先学会接受现实，其余的容后再说。

一个人若不断地给自己做心理暗示，的确会使自己相信那些根本不存在的真理。我认为如果世界允许有吊刑，则最先应该吊死的当然是猫。猫很虚伪，牠偎在你怀里使你以为牠很需要你，其实任何一点风吹草动，都会引牠逃开以保护牠自己，根本没有把你放在心上。猫伪装为哲学家，牠静静坐在那儿思考，你以为牠必会悟出什么道理，其实没有，即使有，牠也不方便告诉你，因为牠悟出的道理无非是:「人，是一种极容易受欺骗的动物。」你想，牠能说吗？猫总是以明星自居，以为随便走到那儿，坐于何方，都有开麦拉跟着，牠走出或坐出好看的姿势，不轻易让你看到牠如厕的样子，怕你拍了穿帮照片登在狗仔刊物坏牠的名声。

猫，若是你仔细研究牠的目光，便会知道牠是冷漠无情的动物，常常用不屑的眼光看你，逼得你简直是无地自容。牠不管到任何地方，都以主角自居，穿堂入室，彷佛那门、那桌、那花瓶、那烟灰缸，甚至抬灯灯罩旁的繐子，都是为牠而设的，四周走来走去高大牠好几倍的男人、女人、老人、小孩都是牠的跟班和仆从，只在需要你服务的时候才招呼一声。这与邻居们养的狗做比较，简直是天上人间，狗，恨不得生出两条尾巴以讨好主人，猫呢？不止是目无余子，根本就是目

中无人。

总之，我构想的内容，快要接近九十九条，亦即「吊死一只猫的九十九种方式」快要付梓了，而一九九〇年，拾得死了，算是猝死。女儿为此还流过眼泪。

我呢？也不能总是口是心非，应该实话实说，我也不无遗憾，因为再等个十章、八章的，我的书便完成了，拾得这样猝死，缺乏了创作的原动力，书名摊在那儿，可是欲书写内文的笔却有如千斤之重，举不动了。

这样，能不忆瞎猫？能不忆瞎猫？

第二十章　我的老天！

教编剧学的老师说，一个人所以会成为悲剧人物，有三种可能性，即命运、性格和环境，如果说我办「老天月刊」可以算是悲壮之事，则与前述三者均有关。

老天月刊创刊于民国七十七年元月一日，七十八年八月一日停刊，一共出版了十九期。至今，每一念及此事，我仍不免会轻叹一声：「我的老天！」

「老天」是另一型式的玛拉寇斯，知道我办老天且又逐期看过，而又知道玛拉寇斯的朋友告诉我，「老天」比玛拉寇斯更实际一点，但也有朋友认为，「老天」只是梦幻，既然做梦，何不把梦做更大一点，更美一点呢？孰对孰错对「老天」来说均为事后诸葛。

当时，我是说筹备期间，我有足够的理由说服自己，且也能说服支持我的朋友们，要办「老天」的理由太多，实在难以尽表，试举一二述之。

天代表宇宙，一个人怎可不知宇宙？我们有一则 slogan 说：「现代人----你的脚步为什么那样匆忙？你何以为一些莫须有的事而烦恼，而忧虑，而不快乐？请允许我们带你到一个和平宁静的奇妙领域，世界很大，世界真地很大，宇宙更为

寬闊。现代人，你原本就用不着画地自囚的。」有天文学家说，若把宇宙画分为一百万分，目前人类所了解的还不到一分。有时候我会说，亲爱的读者，你曾有过「前不见古人，后不见来者，念天地之悠悠，独沧然而泪下」的茫然，怅然吗？那么就抬头看天吧，夜晚的星空有说不完的浪漫故事，妙奥深远，星星会令你迷，令你醉，也会令你悟，悟出你自己是谁？是何？如何？为何？

既然宇宙的诱惑那么大，还犹豫些什么，让孤弱无助的现代人摆脱大都市水泥丛林的心牢，去做心灵的太虚遨游吧。

天，也可以是很现实的，那就是时时影响每一个人的气候变化，选举、股票、就业市场、石油价格等固然都很重要，但立即的，此刻就在影响你的工作和心情的是天气变化。我时常劝人们接受天气，若是有人夏天嫌热，冬天怕冷，下雨天怨路滑，出了太阳又担心晒黑皮肤，那，生活不是变成苦刑了吗？因为我们没有能力改变天气，只能消极地装个冷气机防热，躲在暖房内避寒。不过，我们需要知道天气，尤其需要知道明天，以及未来更长远的天气变化。明明菲律宾东方海面上已经有强烈台风出现，居然还有大学生安排登高山，以至困在山上，得发动许多人搜救他们，这怎么是会发生在大学生身上的事？

工、商、农、渔、旅游各界，也包括摆摊卖菜或卖牛肉面的，都会受到天气的影响，难道天气不是顶顶重要的事吗？用科普的形式解释诸如台风、地震、梅雨、寒流，用统计学的方法告诉人家当月各地的气温、雨量、下雨日数等，应算是

适合消费者的需要吧？

环保也是「老天」探讨的主题。那时世界各地的环保问题不像今天这么多，也无今天严重，第一次的世界环保高峯会是一九九二年六月三号，才在巴西的里约热内卢召开，我的「老天」则早在一九八六年就筹备了。一谈到环保两字，有人或许立刻想到污染，物种灭绝，二氧化碳增加，臭氧层破洞等有名堂的项目，老天有一期的主标题是「地球生病了!」，如果用生病看环保问题，人类生病有生理和心理两个因素，环保同理，不能忽略人类心理的层面。自古以来有多少道德学家、宗教家、野心家、政治家甚至包括研究药物学的专家们，都想改造人类的心理，区区的「老天」月刊，也想就环保题目上，发挥改造人心的念头，正如一位业已仙逝的，旧金山海湾区颇受人崇拜的老和尚所说：「何其狂妄!」

天，除了前述有形的意义之外，还有更大更强的形而上的象征意义。「老天」的英文译名是「of Man & Heaven」，创刊于台湾成暴发户之后，社会上弥漫着拜金主义。我们想，世界上总还有比金钱更可爱的事物吧？何不带大家去山上看星，去林中听鸟，去水穷处赏云，我们号称是一本「心灵休闲」杂志，此话至今已不稀罕，已经有了「心灵鸡汤」，不比心灵休闲更具说服力，很可能接着就会出现「心灵威尔刚」， 人们的心理趋向麻痹，「老天」实在陈义太高。我当时没有能够看这么远，应为失败的主因。

其实，天，原本就是宗教思想成熟以前，人类共同也是唯一的信仰。只是工业革命以来，时代越来越「进步」，人们已

经喊「人定胜天」，甚至于「征服大自然」的口号，大家的生活便利多了，到美国不必坐船在海上漂流，坐在台北家中可以吃到空运而来，世界各地的新鲜鱼类和蔬果。可是追根究底的问一句：「现代人，你快乐吗？」 这是「老天」一篇文章的标题。现代人，快乐者的比例的确减少了，主要因素是大家把全副精神耗费在追求财富上，财富如同食物和水，炎炎烈日之下，喝的第一杯水如同甘露，第二杯止喝而已，其余多余下来的水，如同个人需求之外的财富，可以诱发别人的羡慕，甚至忌妒，但对自己来说全无意义，绝对不会增加幸福快乐。惜乎这么明显的道理，际此物质文明日新月异的时代，竟无一套精神文明来配合之，要人们怎么快乐呢？

难道说，你的「老天」连这个也想做？这就难怪要失败了。

「老天」宣布要停刊时，不知怎样，突然想起从前看过的一篇类似于民间戲文的杂文，题目是「问天」，其中说：

「老天爷，你不会做天，你就塌了吧。

为什么奸怍乖巧的多有几顷田？

好人少米又无盐。

行同猪狗的穿著貂裘，

君子无衣身上寒。

老天爷，你年纪大，耳又聋来眼又花，

你不会做天，你就塌了罢，

免得世上的事儿让人肠牵又肚挂。」

我的「老天」就这样塌了，垮了。

宣布停刊后我还得每天去月刊社，处理订户余款的退还，作者投稿的道歉和退稿信件，回答对月刊情有独钟的读者来信等零碎工作，心情自然不会好。那天中午去月刊社，想想楼上等着我处理的繁琐事情，因为租的房子得退掉，桌上地下尽是些书籍器物，书或许容易处理，雇车送回家即可，器物呢，丢一件，心痛一下，这些都是伴我将近两年的，每一件都有一分记忆，丢掉一件就如同要割舍一段回忆似的那么艰难。

也许是怀着逃避的心，我没有上楼，而进了楼下的一间咖啡馆。一进门，就看见坐在最后面一位头发斑白的老夫人，很面熟，不错，是她，是葵花！我们有那么久没有见面了吗？她竟老了，头发花白了，我啥着眼泪坐在她的对面，她身后是咖啡店式的经过涂抹的俗丽墙壁，反而衬得她更高贵了。

「老天停了？」她说。

「是的，是我的无能吧。」

「无需自责，你应该恢复自信，原本就是四时兴焉，养物育焉，天何言哉，天何言哉？天，自己都不自夸，你硬要以老天的代言人自居，岂不荒唐。」

「是，是的，我认输了。如果老天爷都不帮忙老天，我也回天乏术了。只是，只是看到妳竟然老了，头发白了，还有皱纹了，我难受，真地很难受!」

「用不着啊，我的老友，每个人都会老的，如果有人的理想无法实现，难受，发现自己老了，也难受，这么自私又自怜的人到底能够分给其它人多少关切呢？老友，你应不会是如此自私的人吧！快把眼泪擦掉!」

「谢谢妳，葵花，妳总是这么支持我。」

「我对你的支持不是总是，而是永远，只是「老天」停刊了，你还可以继续思索老天的问题，太多太多，值得你思索很久很久。」

「是吗？葵花，我听妳的，我不会忘记关怀现实世界的。」

对，我不应该难受，「老天」停了我不难受，葵花老了我也不难受，谁的生命中能够没有挫折呢？

第二十一章　走到了三岔路口

若循着葵花的嘱咐，继续关心世界，那第一个问题应是广告。

好像在那儿看过一句话：「有人类的地方就有广告。」当时我觉得这话实在荒唐。我记得在世外挑园---凤翔县的时候，就从未见过广告，偶然在街角处的墙壁上看见有人贴了张红纸。你错了，那不是租屋广告，红纸上写着：「天皇皇，地皇皇，我家有个夜哭郎，过往君子念一遍，一觉睡到大天亮。」这是什么？原来他们家的婴儿晚上会哭闹不停，无可奈何只好请大家「助念」一下，算是精神慰藉的方式之一。

后来到了成都，立刻知道广告的重要，因为我要选择星期日所看的电影，到广州后，「万金油」，「何济公」更到了想把它们排除在脑海以外，都不可能了。如今，在台北或在北京，说，有人类的地方就有广告应是正确的，广告业已到了无孔不入的程度。

广告是什么？大陆改革开放以前我没有去过，可以想象出来，那时除了毛泽东以外，无人也无公司、商家等，敢为自己做广告的。广告是资本主义社会的主要代表，也是经济学大师凯因斯理论的具体实现，只是如今更为走火入魔罢了。

广告，毫无疑义成为现代社会经济运作中的重要一环。有一本广告学入门之类的书(这类书书店中多的是)，上面提到

写「文案」，文案是广告中的文字或语言，一定得忌用一些字彙，如失败、困难、成本、销售、死亡、合约，担心等悲剧或促醒人家理性的字，相反地要强调免费、节省、发现爱、快乐、胜利、赢取等神奇字眼，换句话说，广告是一种催眠，用尽方法鼓励您花钱，亦即控空心思诱导人们消费的手段。自从一九二九年美国及世界经济大萧条之后，经济学家便明白繁荣经济的唯一手段是鼓励消费。朱子治家格言中的「一粥一饭，当思来处不易，半丝半缕，勿忘物力维艰。」早已不合时宜。广告人被厂商驱使，刺激起你的购买欲望，那怕是一时冲动都可以，反正买回去是用、是丢弃、还是束之高阁都不重要，因为你在消费的过程中，就已经帮助了经济成长，包括减少失业率在内，消费如同做慈善事业。你刷卡消费一次，受益的有银行、店员、租屋给商家的地主，运输业、厂商工人，当然也别忘了还有提供您产品广告的广告人，和广告载体。

事实上，广告这个怪兽，合不合乎公平正义的原则呢？不但不公平正义，甚至可以说背道而驰。

以「人权」一题的最具代表性「选举」来说，一人一票，票票相等，被称为最公平的事了。民国九十三年台湾的总统大选，双方在媒体上花了多少钱？二〇〇四年年底美国总统的两组候选人，共和党的布什是职棒球队的老板，没有一亿身价当不上这个老板，副总统钱尼更是有名的富翁，民主党两位候选人也是大富翁。看看，所谓选举不是成了大富翁独享的游戲了吗？难道无产阶级者便缺乏为国人服务的能力或热情吗？不管怎样，美国的总统尚未敢存着自己当选以后，要把投入的资金，连本带利捞回来的想法。东南亚几个国家不是如此，从地方选举到总统大选，当选者有多少为民服务的热情？

又有多少想借机利用权势弄点钱的欲望？

当年林肯竞选总统的时候，得亲自一站一站地说服选民相信他的政见，如今大不相同，广告是一种包装术，只要舍得花钱，还怕说不服选民的心。美国的选举毕竟行之有年，制定了详细的规则，限制候选人在媒体上的广告花费，东南亚国家呢？只要舍得银子，自然有人为你绞尽脑汁，把黑的说成白的。所谓的「选举」，对于穷人来说完全没有公平，也没有正义，没有公平和正义选出来的领袖，怎么会服务全民，尤其是穷人。他最先想服务的恐怕是捐助他竞选经费的恩人富豪吧？

广告业已到达扭曲人类知性的程度，有一个例子足以说明。美国有一家体育用品和服装公司叫做耐吉(Nike)，或许我们台湾有人尚不知此名，但篮球大帝麦克乔丹几乎则无人不晓。耐吉舍不得花钱在为它们制造产品的工人身上。在麦克乔丹的后面，隐藏的是黑暗污秽唯钱是图的黑心肠。一九九二年起，耐吉在美国本土已经完全没有工厂，全部改在低工资的亚洲制造，只要成本低，工人便宜，不惜雇用童工，超时工作，平均每双一百美元的球鞋，花在工人身上的不到五美元，消费者并非全然不知这个内情，但抵抗不了麦克乔丹的吸引力，又基于崇拜名牌的心理，被它们剥削了的中国、印度尼西亚、越南等地赶流行的年轻人照样买耐吉鞋穿。

从资本主义的现实来看，老板要求员工的工资越低，对老板越有利，要求工人的工时越长，也对老板更有利。没有理由幻想老板会主动增加工资减少工时，因为「毫不利人，专利自己」原本就是老板的真实心态。那么靠什么制衡资本家呢？

工会，对了，工会。工会有罢工权，不得已时可以靠此为武器，强迫老板增加工资减少工时。美国人叫得最响亮的口号是人权，美国政府几乎用「人权」为武器，向某些亚洲国家施压。但是很遗憾，像耐吉之类的公司，特别喜欢选没有人权例如中国、越南等地为工厂，因为这些国家不允许，或限制组织自由发挥工人权力的工会，得靠政府当局原共产时期残留下来的一点点，请注意是「一点点」，对工人或无产大众「同情心」的道德观念，这一点点同情心能够保护工人多少权益呢？

以上是广告不符合公平正义的第二项，还有第三项—媒体，现代人的信息完全来自于媒体、电视、广播、报纸、期刊等，若少了这个，现代人不知如何过日子。媒体凭什么生存？广告。只要有钱，就可以买任何广告，电视、报纸、期刊等等，像疲劳轰炸一般，把你说服到心干情愿听信他们的想法、说法、或心干情愿地掏腰包买了他们的产品为止。有人统计，美国人平均把四分之一的食物原封不动地丢弃，这与他们广告策略的成功，大有关系。

现在又流行「置入性营销术」了，把广告隐身于媒体的新闻里，当你饥饿地从媒体吸收信息时，不知不觉你已变成被摧眠的对象了，可怜你自以为博学多闻，你知道你所「闻」到的，其中多少是有后台老板操縱，给你设计好的陷阱吗？

媒体在现代社会中究竟扮演的是什么角色，只需想到一句话：「砍头的生意有人做，赔钱的生意无人干。」就明白了，除非那个媒体是由政府、政党、财团补贴经营的，媒体一经拿了人家的补贴，便无法立于公平正义的立场上。

我们常常看到的「你给三十分钟，我给你全世界」的电视新闻用语，它给我们的真正是全世界吗？它给我们的世界非

常狭窄且是由它们自己选择的。报纸，厚厚的一迭只卖十块钱，我怀疑纸张费用都不够，更何况由采访、编辑、上机器到印刷发行，十块钱绝对不到成本的五十分之一，钱从那儿来？答案很简单，电视、报纸、期刊都是靠广告生存的，为什么那么多资本家雇主等愿意登广告，答案也很简单，为了要卖产品出去。再问，花钱登广告的人会挑选媒体吗？这是多此一问，时装期刊的广告必然以化妆品、烟、酒、高级住宅、豪华饭店为主。无论什么媒体，只要是公平正义或以穷人代言为己任，那么就等着收摊吧。为穷人代言说不定可以有一万、十万、百万或更多的读者或观众，这些读者或观众纵然为你喝采、鼓掌，可是，他们买得起豪华住宅吗？会买减肥药吗？一万个穷读者或穷观众，也抵不上一个有钱人。

想想看，是公平正义等这些抽象概念重要？还是白花花的银子重要？

知道我们地球的现状吗？全世界有五分之一的人，每天生活费用不到一美元，有二十八亿人即相当于一半的人口，每天生活费用不足二美元，十亿人以上没有干净的水喝。梦想未来，我们祈祷这些穷国家的穷人们能随着时日增加，收入也增加一点点，这个祈祷可能成真，穷国家的穷人民非常可能每天收入三美元或更多。然则跨国大公司的业务部门主管桌上，早已堆积了如山一般高的企画案，跨国广告公司也已磨拳擦掌准备了「文案」，各自国家的黑松汽水怎么敌得过 7-up 或可口可乐？所谓「全球化」的正确意思是说，把所有机会让给跨国公司，喝要喝可乐，吃要吃麦当劳，穿要穿耐吉球鞋。

这样的世界怎么会有世界大同？事实上，我们正明显地迈向「世界大不同」，富国和富人越来越富，穷国和穷人越来越

穷，优胜劣败，弱肉强食，谁能说不是真理？濒临绝种的动物尚有真贵族或假贵族伸手救援，被逼出经济市场的小农民、劳工、等无产阶级，谁去关心？不对，有人关心，他们关心的，是如何骗出穷人们多出来的那一块美元，他们业已准备各式各样的花言巧语和精彩画面的广告。

地球人面临在三岔路口上，一条是继续刺激消费促进成长，中国、印度等人口大国也朝此方向迈进。另一条呢？其实自古以来倡导另一条路者颇不乏人，由宗教家、道德家起，一直到今天的环保人士，但他们怎么能改变广告操纵媒体，媒体鼓励消费的现实？一部「明天过后」大洪水的灾难影片，抵得上「买部汽车吧，有了汽车，便可以过美国人那般神仙日子。」的广告效力吗？

中国、印度等人口大国也朝美国，即资本主义的路子大步迈进，且颇有成效。美国人离不开汽车，美国政府只好不顾颜面地去中东掠夺能源。会否，中国人、印度人，也大家一起来参加挥霍地球资源俱乐部呢？

以前人类以过数不尽的杀戮战争，为族羣，为信仰，为「国家」，为口号，为面子，为.....为什么的都有。而如今，明明知道地球资源有限，而又偏偏地得靠挥霍资源才能生存，那么，未来为抢夺维持生存资源的战争一旦爆发了，那将是一场生存之战，也叫做毁灭之战。

动员全人类的智慧与美德，能够引领人类走另一条自保的道路吗？ 二〇〇五年八月底，卡翠娜飓风给美国南部四州的

重创，不知道会不会最少也让美国人自己反省一下，他们的消费习惯呢？

第二十二章　美国迷思？美国迷失？

我有很长一段时间相信美国，信美国的什么，我也不十分知道，总是如同儿童看电影，要把人物分成好人，抑或坏人两大类，我相信美国是好人。

在美苏对抗时期，已经有很多智者反对美国。他们认为共产党固然可怕，但双方的核子竞争更为可怕，因而有人说：「宁愿被赤化，也不愿被核化。」 也有智者说：「地球人啊，你们平均每个人，有三十万吨的黄色炸药在侍候着呢！」还有说：「第三次世界大战用什么武器，我真地不知道，我只知道第四次世界大战时，人类使用的武器是石块。」这些话均语重心长，时当反共抗俄的时代，这些话对我们的影响不大，因为我们多多少少有些美国迷思在心上。

为什么有美国迷思？自然是受美国文化影响。「文化」并非与生俱来，而是透过教育等方式形成的一种思考模式，行为准则和感情表达方式。有专家指出文化是身体器官的延伸，和人们使用义肢、戴眼镜、装假牙一样，有了它会方便一点，但往往时间一久也会受其支配。

中国自古以来教育即不普及，五四以后称受过教育者为「知识分子」，研究中国传统知识分子的精神素质，和心理习惯是一门真学问，没有皓首穷经的耐心和学问，没资格谈此题目。但只需看一本「北京法源寺」，最少可以知道自谭嗣同以来

有许多知识分子是很「爱国」的，他们为了「救中国」真正做到了抛头颅，洒热血的地步，如此而已。

其实，我想谈的是美国文化，既然没资格谈中国文化，怎可以谈美国文化？这是因为自幼便在英美文化中熏陶长大的。宝鸡初中时每周英文课十二小时，如是延续到高中、军校，能不能因此而能读、写、说英文是另外一回事，最少我受到暗示，英文很重要，甚且高过于中国文。前面说过文化如同戴眼镜、装假牙，可见得文化也需要载体或称硬件，那，什么是美国文化呢？这可就容易回答多了。

对我今年十岁的孙子来说，美国文化是麦当劳、薯条加可乐，快二十岁的大孙女言，美国文化是她喜欢的某位好莱坞大明星。那么我自己呢？早期在成都是一双二手货的美国大兵皮鞋，如今到了这般年纪，如果尚未能分辨美国文化的特征，未免太弱智了点。自然，这中间也有转变，最先我认为美国文化是「方便文化」，尽管如今地球几乎人人都在吃的「方便面」是日本人首先制造的，无论如何「让生活更方便」是二十世纪人类追求的目标。五四时代一位作家即曾指出，让那些坐汽车习惯了的人，改用骡车或轿子绝无可能。

常识日渐增多到如今，只觉得美国文化的精髓只有两个字，即：

消费

反共抗俄时代无人敢反抗英美文化，当时的文化观形同价值观，反对消费意同反民主、反人权。此刻苏联垮了，中国

也由「走资派」当权，终于可以站在玛拉寇斯的立场，大声地喊出「反对消费文化!」

其实不管从什么角度上来看，世界文化都是多元的，只可惜连国人自己，似乎也忘了自己是个多元化的国家。中国人津津乐道的大唐盛世，首都有百分之五的外国侨民，史家说，胡汉文化交流，因而使当时的中国「雍容大度」。可，美国如今有多少「外国人」？几乎我怀疑，美国人是否知道，世界上信仰伊斯兰即回教的人口有十三亿，占总人口的五分之一，而美国国内也有两百八十万回教信徒，是他们人口的百分之一，但美国不但没有再继续雍容大度，且似朝着相反的方向倾斜，美国迷失了。

何以如此?

再由我自己谈起，我是军人出身，当年都领过美援的奶粉、面粉或玉米粉之类，军队也接受美援的武器？用不着解释大家都明白。有很长一段时间，我以为对别的国家提供援助的只有美国，美国是世界上最慷慨，且喜欢帮助别人的国家。此一印象除了奶粉之外，也可能来自于马歇耳计划(the Marshall plan)的成功，它对于二战后西欧的经济复苏有很大的协助。怀此同样想法即「美国人最慷慨」的，在我们台湾恐怕为数不少。

待我成为小资以后，有打麻将多出的时间无法消遣，才会看些乱七八糟的书，也才知道约三十年以前，便有一个世界性的机构叫皮尔森委员会(Pearson Commission)，订下高所得国家，应以国内生产毛额(GDP)的 0.7%，为援助落后国家欵项

的最低限额，此案早经联合国背书，美国是否曾经依照这个规范，我没有完整的数据无从回答。不过我手边有二〇〇〇丨二〇〇一年，各国对外援助清单，排名第一的是丹麦，他们捐出了 GDP 的 1.06%，超过最低标准的 0.7%，另外还有挪威、荷兰、卢森堡和瑞典，其它国家相继递减，英国排名十一，澳洲、奥地利、葡萄牙和纽西兰同时排名第十四，日本排名第十八。猜猜看，美国排名第几？美国排名第二十二，他们只肯捐出他们 GDP 的 0.11%，当然也得说一句公平话，由于美国 GDP 的总数额太高，他们的 0.11%比排名第一的丹麦 1.06%， 实际金额还是高了许多。

再接着看，美国援外的钱给了谁了？这一点非常重要，地球上有那些国家需援助？用不着查资料也应想得上来。这儿有一九九九丨二〇〇〇年间，美国对外援最多的十个国家排名和受援金额。排名第一的受援国是俄罗斯，美援了十一亿五千万美元，理由很简单，若非苏联解体，美国每年花在防范苏联的汽油消耗费用都不止这些。那么接受美援第二多的是那个国家，只比给俄罗斯的少了不到两亿元，高达九亿六千七百万美金的，给了谁？再猜猜看给了谁？真地很出我的意外，不知是否也出乎你的常识和意料之外，那一年美国援助了以色列九亿多元！

请注意，那时令美国人惨叫的「九一一」恐怖事件尚未发生。以色列全国人口六百零二万九千多人，他们的国民平均所得是一万八千九百美元(我们台湾是一万七千四百美元)，美国给人口十亿的印度只一亿四千多万，比给人口仅仅六百万的以色列少了多少倍？以上资料来自美出版的二〇〇三年世界年鉴第八六四页，但愿我的资料有误。

自从苏联瓦解以后，美国已经很自然地成为世界的领袖，领袖的目光不应如此偏狭，美国毕竟不是以色列，以色列在强敌环伺的境况下，可以一心只想到美国，但做为世界大家长的美国怎可只偏心以色列呢？那让被以色列压迫的巴勒斯坦人怎么想？又让全世界十三亿的回教徒怎么想？仅此一例，于二〇〇一年才出现的九一一事件，便不觉得太意外了。

还有更意外的不公平事。全球各国每年花费在购买武器上的费用年年增加，最舍得花钱买武器的不是丹麦、挪威等那些援外慷慨的国家，反而是亚洲、中东、拉丁美洲和非洲的落后国家。谁卖出的武器最多最值钱？那还用问，美国占了世界武器市场的 60%，俄罗斯卖些旧家伙位居第二，其余卖武的国家，以及卖出的价值，均不足一提，以色列也是武器出口国之一。

事实上，武器输出明显地成为美国最重要的产业，我们常听见人家随口就说希望世界和平，若是世界真地和平了，第一个发愁的是世界领袖美利坚合众国。没有战争便不会消耗武器，武器不消耗便没有人再买新的，大家都不买武器，会让美国武器生产线停摆下来，这样会有多少工人和研究人员失业？世界和平和世界大萧条似乎成了同义字。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即在此处，目前流行「恐怖主义」一词，究竟恐怖的源头在那儿，值得三思，你不防认真地想一想。

撒哈拉大沙漠西南边，在地理学画分上，称那一地区为非洲次沙漠区(Sub-Sahavan Africa)，那一地区国家也是美国武器的客户。全世界估计患染艾滋病的总共四千万人，仅仅这一区域的病人就高达二千八百万，他们花在买武器的钱年年

增加，国民平均寿命年年缩短。美国对外援助的前十名国家中，无一是非洲次沙漠地区的，他们的人口绝对超过六百万。但在推销武器上，永远不会忘记他们，用一句过了时的宣传口号：「美国帝国主义是世界和平的破坏者，是在暗夜中交易的战争贩子。」想来也不会太冤枉。

美国，实在不该如此的。

回想当年，多少世界各地的精英投向美国，美国如同大海一般地容纳百川，美国最应是「世界大同」的范例，美国有英格兰人、爱尔兰人、意大利人.....数得出的种族他们都有。过去许多年，早在「九一一」许久之前，电视中一再出现的巴勒斯坦人躲在街角，向横冲直冲的以色列坦克车丢石块的镜头，难道美国没有播？美国人不知道？可，为什还那么独厚以色列，以刺激被禁止建国，被禁止建军的巴勒斯坦人呢？巴勒斯坦人早就对以色列的占领宣战了，用石块丢担克车也是战争。

在人类战争史上，累见为了争取胜利不择手段的做法，二战时日本有神风战斗机，和今天回教徒的人肉炸弹有什么分别？神风自杀飞机曾使美军五千多人丧生，美国当时并未使用「恐怖主义」一词。大约，意思是指神风对付是美国军人，那么其后的两颗原子弹死了二十万人，其中又有几成是军人？所以面对战争时，为了求取胜利原本就是不择手段的。如今，强势的一方说，你们要打，可以用坦克或飞机但不能用人肉炸弹，这公平吗？

要求国际社会公平正义或许标准定的太高了点，那就由最基本的责任说起。早在一九五〇年代，艾森豪威尔政府为了防堵苏联，有所谓「原子维持和平」计划，美国对数十个合力围堵苏联的国家出租或借用、出售武器级铀，此计划一直延续到一九八八年。后来敌人不见了，按道理说，这些害人的铀原料总该收回来，最少也应该有些措施保证其安全性，以免不被人家利用改为原子武器吧？制造一颗铀弹约需十公斤的铀元素，目前有一万五千公斤的铀在外国人手上，这些外国人包括巴基斯坦、以色列、墨西哥以及伊朗等。(本新闻出自于二〇〇四年三月六日纽约时报)难怪美国人要疑东疑西地担心「流氓国家」制造原子弹，有了原料铀，制炸弹的技术很简单，问题是，为什么把足以制造一千五百颗原子弹的危险又宝贵的铀原料撒向世界各地？苏联既已解体，当初散播出去铀原料应该有帐可查，可追，可讨，这得花许多钱，又是复杂的外交作业，固然有些国家急于想把烫手的山芋还给美国，但有些国家则抵死也不肯还。如今终于证实伊拉克是没有了，不，应该说「只有」伊拉克证实没有了，其它呢？是不是得一个个地都得占领征服才能验证？

美国几十年的老敌人消失不见，彷佛一旦失去了敌人反而六神无主，美国对于一万五千公斤铀原料流失在外的惊吓担忧化成行动的是，「为了保护美国人的安全」，美国决定用上亿美金的经费，研究一种十万吨级的「碉堡杀手」的新型核子炸弹，据说可以深入地下，以摧毁深藏地面下的武器和指挥中心等目标。(本新闻见于二〇〇四年六月十五日美国参院通过的决议案)看来诸如「禁止核武扩散」等条约，自从苏联不再存在以来，无人提起也无人过问了。

我们觉得美国已经是很安全了，例如入侵伊拉克如入无人之境，一再暴露的美军和英军虐待伊拉克军人和平民的照片，简直让人怀疑美国是为何而战？难道真地是为石油？伊朗当初接受过美援，想必也接受过宝贵的铀元素，有合理的怀疑伊朗可能研制原子弹，很不幸它们的国土下面又饱藏石油，祈祷已经救不了被放在砧板上的波斯古国，以后会怎样？谁也不知道。

欧洲，尤其是法国人，最喜欢用小幽默，讥讽美国文化短浅，现在觉得不无道理，毕竟牛仔无法一夜之间便成贵族说，美国在心态上仍是小资阶级。一个国家若由只知利己的小资统治，这个国家便无前途可言，但我们的世界若由只知利其国的小资主宰，未来如何也可想而知。美国人最怕「九一一」事件重演，然他们所做所行的，无非是逼出更多的「烈士」，想当烈士的人多了，想不再出现九一一也难。

算了，人生不满百常怀千岁忧，我自己不也是小资了吗？

第二十三章　悠闲的小资日子

怎么样才算是一个人最美好的生活方式呢？说来相当有趣。中国古人说：「腰缠千万贯，骑鹤上扬州」，此句大有文章。千万贯是指用不尽的钱，为什么不骑马、坐车甚至坐私人飞机去呢？因为只有神仙才能骑鹤，最后去了扬州。扬州是出美女又出美食之处，既然有花不完的钱，又有神仙般的身体，自然是去扬州逍遥自在了。

西洋也有个享受生活的说法，有两人谈天，其中一人说：

「你老兄这一辈子真是幸运，每天生活于醇酒、美人和音乐中。如果让你放弃一样，你放弃什么呢？」

「这不可能，少了任何一样，生活都很乏味。」

「这只是个假设性的问题，你非回答不可。」

「那只有音乐了。」

「醇酒和美女呢？也非要放弃一样不可呢？」

「那丨要看她们的年份来决定。」

我是七十岁以后才过自己美好日子的，这时若谈如何享受美女，太矫情了点，只有「美酒」我才略知一二，且，除非

是喝别人的，我自己很少花钱买葡萄系列的酒，因之根本不懂酒的「年份」问题。印象中喝过最美的烈酒，是民国七十年前后，去美国加州最南端的城市圣地亚哥，那位拥有一家中国餐厅的朋友，不但开车带我们去邻近的墨西哥城市观光，还送了我两大瓶大陆产的茅台酒。此处我绝非夸张，一瓶茅台酒从开瓶起就冒出香味，待分别倒入小酒杯时，真正是满室生香。

我听过一段轶事，也许是崇拜周恩来的人编出来的，说当年尼克松和季辛吉访问北京时，周恩来以国宴招待，席上用的是茅台酒，仿伏特加那样把酒瓶放在冰桶中上桌。服务人员为国宾们和周总理斟满酒杯，周总理起立祝酒，立刻一饮而尽，尼克松和季辛吉也照样干了一杯。茅台的酒精度超越百分之五十，但喝起来极温和，老美那时也从未听说「茅台」一词，四、五杯，六、七杯周总理都敬陪不误。周总理的酒量是出了名的，轶事结尾说，尼克松和季辛吉回到宾馆时已烂醉如泥，离开北京前，特别嘱咐随员多带几瓶茅台酒回美国。

上述的轶事不知是吹捧了周恩来，还是害惨了茅台酒，反正，自此之后茅台酒求过于供。老共那时完全不懂「品牌」的重要性，建立一个品牌得十年、百年，但摧毁一个品牌则易如反掌。茅台酒的定价大涨之后，还是供不应求，我猜想，订单一定多得接不完，价钱又那么诱人，贵州原厂根本没那么多的货，只好把酿制时间不足，或非正厂的次级品也趁机售了出去。民国八十年以后我在美国也买过茅台酒，应不会是假的，但质量已差之千里矣！很多曾经尝来非常正点的白酒，

例如五粮液、洋河大曲等，不知是否又是我的偏见，均不似初识的模样了。

这几年去北京我都喝「二锅头」，都是到王府井大街的东安市场地下层去买，北京杂货铺中有十二元一瓶的二锅头，但东安市场的得四十元一瓶。说了半天为些什么呢？我是小资阶层，听说大陆假酒很多，买到假酒岂不害了自己？明哲保身是小资的第一课。

在台湾刚开始时，能喝到约翰走路已觉心满意足，近几年奇瓦士流行起来，我也跟着喝，赶流行也算小资的心态之一。电视上报导，台湾也常常查获假酒，因此买酒时特别小心，从国外回来绝不会忘记买免税的烟、酒，且常常是海关规定两瓶，我多带一瓶占个小便宜。实在需要买酒了，则在一家专卖洋酒的连锁店叫货，一箱即可直送到家。

从以上仅举的喝酒之例，足见我天生不是贵族，如今也没有无产阶级大口喝酒的豪迈了。只是，我乃七十岁以后才过小资日子，「小资」指的不仅仅是喝酒、打麻将、看电视连续剧等行为，小资是人类最重要的一种心态。我们台湾的小资越来越多，从我们家的阳台看出去，几乎目所能及之处都是小资。因为，所有的阳台外都加了铁窗、铁栏，没有一家例外，且都向天空借点空间，把铁栏伸出去，那怕放几盆花都觉得占了便宜。台湾火灾时常见有人困在铁栏之内罹难。我曾去过韩国汉城，他们办过奥运，我停留时间不多，初步印像市容不见得比台湾漂亮，但他们的公寓式房子未见一家加了铁窗，难道汉城没有小偷？

台北的巷弄停车算是一绝，我们家附近最少有三处地下停车场，两个白天按小时收费，晚上包月，收费都不算很高。但小资们舍得花百万买名车，但却舍不得付停车费，下班以后，常常看见车子在巷弄之间转来转去，因为停在巷弄之内可一文不花，比停路上黄线更划算，他们，转来转去，简直比都市之鼠更可怜。

小资是一群极端自私的人，他们在明哲保身上，可以说已经进入登峰造极之境。无论环境多么恶劣，他们都可以有模有样地活下去，尤以政治环境为最。以前看过一篇文字是专门讨论小资的，文中引统计学资料，说历史上的大革命家均出身于贵族或无产阶级，小资从来不参加任何有杀头危险的政治革命。事实上小资也用不着革命，情势转变到对他们不利时，他们只需，上，对贵族们鞠躬更深一点，下，对无产阶级压榨更多一点，日子过得照样很安逸。对小资们来说，世界上用不着「真理」、「正义」，利益就是他们的真理，也是他们的正义。资本主义社会从来不用「小资」这个词儿，他们用「中产阶级」称呼小资，且赞美中产阶级是稳定社会的力量，诚哉斯言！你看我说的不错吧？大家都不敢革命了，坐大位者心无戚戚焉，社会自然会稳定，只不过委屈了那些弱者和穷者而已。

小资的生活谨慎小心，从前面所举我买酒的例子，即可看出我心态上确是百分之百的小资，不止此也，若能再占点别人的便宜则更为划算。再举一个我做为小资的例证，在美国麻将搭子不容易凑齐，我便上网玩计算机游戏，也上网打桥牌，从中还找了赌场，原来整台的赌场还可下载，其中有各式各样吃角子老虎机、二十一点、百家乐、骰子等，当我知道也可

以玩 FUN 的时候，心中大快。他送我五千元做筹码，最高时我玩到七万多元，游戏中那家赌场一再提醒我，可以试试真的了，我坚定地认为若是玩真的，他就不会给我这么多的好牌，我才不会上当呢。

前几年台北流行一个类似于打油诗的印刷品，叫做「勿生气」，其中说：「他生气来你不气，气出病来无人替」等等，也是小资的代表思想之一，这世界上不平等之事太多，小资们保护自己身体第一要事，为别人生气，伤了身子不合算。新闻中说，台湾有个喝醉酒的少年郎，拿机车大锁在街头上看到老、弱、妇、幼便打，大家抱头鼠窜，他不敢打的壮年汉子，则是视而不见地逍遥走路。少年郎拿的又不是手枪，难道就没有一个水浒传里的好汉出头？该出手时就出手，还等些什么？对了，知道吗？水浒传里的一百零八条好汉，都是无产阶级或贵族出身，小资是死也不肯参加有杀头危险的造反行动的。

不过俗话说「虎走天边吃肉，狗走天边吃屎」，毕竟我是七十岁以后才开始学习当小资的，未免会积习难改，犯了无产阶级的老毛病。

日子过的真快，已经到了二 OO 三年的三月，O 四年三月二十日对我们台湾人来说十分重要，是选总统的日子，而 O 三年三月二十日对美国人很重要，他们的军队进入伊拉克首都巴格达，当时我住在旧金山女儿家。提到这场战争，美国不顾联合国的反对，出兵攻打伊拉克，战争出乎意料之外的顺利，不到二十天即占领了全部伊拉克，美军死了十几人，且多半是摔飞机或车祸造成。没有找到核武、化武、及所谓「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甚至连蛛丝马迹亦无，只缺活提总统海珊而

已，美国该满意了吧？其实不然。

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一中午，我看电视时转到旧金山的一个地方台，看到正在播出的 LIVE 节目，原来是庆祝美国退伍军人纪念日(Memorial Day 或称 Decoration Day)的，乃每年五月最后一个星期一，是美国十个国定假日之一。节目中一个抱着小孩的妇人哭着对镜头说，她的丈夫在伊拉克阵亡了，然后是她如何悲痛如何痛恨海珊等等，甚至那节目的导播还抓住一位现场群众给了特写，原来那位老兄正为妇人之话感动而擦拭眼泪呢。不知道为了什么，一时之间我的无名火起，「啪」地一声关掉电视，并对女儿说，我想回台湾了。看，人家一直劝我别生气，保身体，保身体，别生气，但遇到世间不平之事，老朽还是犯了老毛病，禁不住啊！

刚才电视里播出的是什呢？正确地下定义那叫做「煽动爱国主义」，以前在大陆中央台第四频道，常常看到类似的电视节目。所谓「爱国主义」原本就不怎么健康，道德学家和宗教学家早就提醒我们，人类的情操可以区分为善、恶两个极端，例如怜悯之心是善，憎恶之心是恶，爱国主义乃偏狭，且充满憎恨的一种情感。我年少时对日本的憎恨并非自发的，是透过教育等管道被煽动而成，煽动爱国主义比宣示真理、正义，简单快易太多太多，且，立即生效。

美国人不是说，天下没有白吃的午餐吗？美国占领伊拉克可以说是一吨白吃的午餐，占了人家的国土，霸占人家油田，垄断人家全部的买卖，且最后还是活捉了海珊，这不是白吃是什么？还值得这样煽情？这样鼓动爱国情操，这样强调敌人

的可增可恨吗？有些国家如巴勒斯坦，他们是国己不国，又如以色列位于讨厌他们的回教国家围绕之中，中国有所谓的「百年屈辱」，甚至我们台湾想争取独立，宣传爱国主义容有不得已之处。美国呢？美国有什么委屈？美国是人类有史以来，空前未见的霸权，有什么力量能让美国受委曲？

美国与他的亲密战友英国、日本不一样，英国日本不管怎么说还算是民族国家，美国是个标准的地球村。解决所谓的「恐怖主义」问题，靠煽动国民们，去仇恨另一个地球村民，乃最愚蠢的做法，这，得要靠智慧才成。

真是的，糟蹋了我悠闲的小资日子。

第二十四章　老巫婆与老傻瓜

我大约过了超过十年的小资悠游日子，应该早已习于安逸了，其实并非如此，我总是还期待着什么，等些什么，自己也不十分清楚，直到民国九十二年秋天的一个晚上。

那晚，我们几个年纪差不多的朋友，在一个晚辈的囍宴中相遇，算是难得的凑巧。大家相约宴后到我家去坐坐，免不了地照往例开一瓶奇瓦士，酒酣耳热之际，我把前述的感觉说了出来。在座的一位以前曾经是名作家，现在在诚品或金石堂等书店，已很难再找到他的著作。

我把总是在期待着什么的心态说了出来，谁知他立刻铁口直断地说：

「我知道你等待的是什么。」

「是什么？快说。」我真地很想知道。

他故意笑一下，且轻啜一口威士忌，别人也停下酒杯，注意听他的答案。

「是死亡。」他又喝了一大口，「到了我们这样的年纪，除了死亡之外，还能盼些什么？」

登时，全座的老人彷佛被刺到痛处，一个个把酒杯放回桌上，大家的兴致一扫而空，不久，便相继藉词告别，瓶中竟还剩

下大半瓶的酒。

我一一送客回来，满怀怅惘，只好再给自己倒一满杯，难道，我天天等待、期待的竟是死亡吗？不对吧，死亡应该不用等，当它要来的时候是极为残酷无情的，躲也躲不掉，没有理由等待它。就在我进入微醺状态时，听到一个声音：

「老头儿，你等的是我吧？」

不错，是她，是葵花。满头白发剪得短短的，居然还穿着低胸的上衣呢，活像一个老巫婆，我早已厌她，正确地说是怕她了。在我悠闲的小资日子里，她曾出现过多次，约为一九八九年十月柏林围墙被推倒的那个夜晚，她来，问我，看了电视没有？我说当然看了，她问，你怎么想？我答，很精采，苏联既然解体，东德失了靠山，柏林围墙迟早会被拆除，且补充地说，这都是大时代的浪潮，没人可以阻止。她，只回答了两个字：

「白痴!」

到了二 OO 一年「九一一」事件后，她又出现，问我，看了电视没有，我答，看了。她问，你怎么想？我答，十分精采，如此的世纪大事，如此的电视直播，敌人又如此聪明机智，想到劫持民航机为自杀炸弹。又对她补充说，纽约地标的世贸大楼，我还曾经登临远眺呢…她未等我说完，也只留下两个字：

「白痴!」

怎想到，此时她竟出现了。

「老头儿，你在等我吗？」果然是她，且如此问。

「等妳，比等死略好一点，又要骂我白痴了？」

「不错，凡是知道自己为白痴的人，大约离开穷不远了。」

「不敢说自己开穷什么的，别再骂我，就感激不尽了。」

「本来嘛，你没听说过某大师在他的一本名著中，藉一个小丑的语调说：『您，该在年老以前先学聪明才是』你早该学会聪明的。」

「无奈生性愚鲁。」

「我问你，这么多年以来，你到底还在『思想』吗？」

「废话，一个人的思想只有死亡以后才会停止，他们说即使在睡眠状态中，大脑依旧活动的。」

「那么，到底你想了些什么，这么多年了。」

一时之间，我不知怎么回答她，平心而论，我还真地没有想到什么严肃认真的问题。随口说：

「世界和平吧。」

她，露出了一种足以让人战栗的笑容：「用一句电视广告用语，搪塞你的老友，不太过份吗？」

「可是世界和平总是人类共同的愿望吧。」

「老浑球！」

「妳说什么？」

「我说你除了白痴以外，还是个浑球，越老越胡涂。」

「妳这老太婆，老巫婆！越老越可怕的巫婆！」

空气沉静了一阵，然后他的声音轻轻地飘过来：

「你不思想也可以，难道连回忆都没有了？记得吗？在虢镇的火车上，你为谁难过到脸色苍白？在宝鸡一个寒冷的雪夜，你为什么人垂泪？写『孔雀』时，你尚存着一分对自己无情的鞭策，子女替你贺七十岁生日，你微醺之后说自己是一位失败者，他们都听不懂你话中的含义，可是我懂。我懂得你做为一名理想主义者，七十岁时多少还有点自责的心，可如今呢？你麻麻木木地过着小资的日子，难道不再想到别人了？」

「别说了，我从来就不是只想独善其身的自私者。」

「那你还想些什么？」

「当然是世界和平，人人过安康的生活…」

「老丨」他只出口了一个字，后面的没有说出来。

「妳又要骂人了，是吗？」

「不骂你，只问你。你真的在看世界，想地球吗？」

「我每天都在看。」

「看到了什么？」

「台湾要选总统了，美国出兵伊拉克意料之外地顺利…」

「你这可恶的老傻瓜!」她的声音强大得近乎凄厉，震慑住了我!「美国这么霸，世界能和平吗？」一时之间我竟不知怎么回答。慢慢地定了神，才嗫嚅地说：

「美国霸也是无可奈何的事，苏联垮了，中国虽然在崛起，可是离称霸还远…」

「你说什么？」声音像拷问犯人，「再说一遍!」

「我说错了什么吗？」我错愕地。

「老傻瓜，你难道看不出来，今天的中国是一个中国，两个世界吗？」

「对，一个大陆，一个台湾!」

「可恶！你到底是真地老年性痴呆，还是不肯再用大脑了？中国的两个世界一个是北京、上海等城市的富人们，他们拼命浪费炫耀，彷佛在和美国人比赛，看谁更能挥霍地球资源，另一个世界是贫困地区的穷人。富人们招摇，穷人们叹息，这些，你难道都不知道？」

「可是人家都说｜」

「说什么？说出来!」

「人家都说，二十一世纪是中国人的世纪。」

她的脸色骤变，严峻的面庞显得分外峥嵘，冷冷地笑两声才接着说：

「老傻瓜！你竟笨到连这个都相信吗？这是中国人自我催眠的咒语，总有一天要替中国人催出一场大祸来。中国究竟想要怎样？想取代美国？有必要吗？取代了又能怎样？老傻瓜，没事多用用脑筋，你大概认为刚刚过去的二十世纪是美国人的世纪，美国人民生活快乐吗？十九世纪是大英帝国的世纪，看看当时英国纺织厂的工人生活，还有矿坑下的童工。更早一点则是西班牙人的世纪，整船整船的黄金运回西班牙去，这又怎样？老傻瓜，你忘了自己说的『我们都是地球人』了吗？一旦进入地球村时代，那一国人的世界都不重要了，重要的是让每一个地球村民，都能受到正义和公平的待遇，并且无人有资格

挥霍地球资源，无论是美国人还是中国人，都不能浪费挥霍，懂吗？老傻瓜！」

「我知道，我懂，葵花，你也不必这么生气呀…」

「见你这样，能不生气？再问你，你到底想些什么？」

「还是那句话，我希望世界和平，人人过安康的日子。」

「可恶！也不想想穷人这么多，世界能和平吗？」

「是的！穷人真地越来越多，很难！」

「什么叫很难？是世界和平难？还是解决穷人越来越多的方法很难？」

「都难，都很难。」

她终于出现笑，不是笑容，是笑声。她紧盯着问：

「来，我问你，你有信仰吗？回答我呀。」

「不知你所指的是宗教还是政治，大约都没有吧。」

「少骗我，我知道你相信过共产主义。」

「我连马克斯或列宁的一本着作都没看过，只读过毛泽东的『沁园春』、『咏梅』之类的诗词，这那里算得上共产主义，你

不要讥笑我好不好。」

「用不着看亚当斯密的『国富论』，只需懂得不择手段地赚钱，你也可以成为资本主义的。」

「可是人家都说，二十岁以前不相信共产主义是没有良心，三十岁以后仍旧相信共产主义就是没有智慧。」

「看！不打自招了吧。老傻瓜，可见得你当了小资以后，便以为自己变聪明了，告诉你，若是智慧都用在赚钱上，智慧再多，也比不上一丝丝的良心，懂吗？老友，我知你甚深，你年轻时曾经想，若能让天下人，甚至你曾为之痛心过的那些人，过丰衣足食的日子，你宁愿做忠王李秀成，付出你项上的人头，有这事吗？」

「那只是少年轻狂。」

「可是现在你不这么想了。」

「无济于事，那些幻想都不切实际，办不到的。」

「恐怕不是因为办不到，而是因为你已经变成了小资，你自私自利，你怕死了，对吗？」

「老巫婆！」

「你年轻时尚敢偷偷地相信共产主义，如今看到共产党都失败了，便以为共产思想也没智慧了，难道你不知道共产政权不等同共产党，共产党不等同共产思想吗？一个崇高善良的思想，岂容几个独裁者的乱搞便全盘否定？老傻瓜，你仔细想想

看，是共产思想没有智慧，还是那些令人厌恶的政客们的可耻？无论人类的文明多么进步，礼运大同篇中，人人有饭吃，人人有衣穿，人人有家回的思想，仍旧会是人类社会的普世大法，弱肉强食的掠夺式经济制度你会信仰吗？还有他们便宜行事的社会政策和社福法案，想想看，要等多久才会降恩到几乎占地球人一半的穷人，老傻瓜，说，说呀！」

「葵花，老友！我知道妳是唯一懂得我的人，可是，可是我这么老｜」

她，竟然发出噗哧一笑的声音，说：「人家，忙得都没时间老，而你却声声不离老字。」

「老不老都一样，我看是回天乏术了。有时看到各地的天灾人祸，看到拥有权利者争相抢夺权柄，孤弱无助的亿万人众向谁求助？向何处投诉。越想，心中越不是滋味，越想，便越难以入眠，葵花，原谅我吧，我真地再也做不动什么了。」

「于是你就把日子消磨在麻将桌上，跟着电视机里的傻瓜一块傻笑。可是你知道我的感觉吗？老友，我的心像一把钝刀慢慢凌迟，一刀一刀地，一滴一滴地，滴着血呀！我终生也离不开的好友。

「我的老友，当我们都年轻时，有过美好的记忆，也筑过梦，尽管回忆几乎都是酸涩的，梦也未曾成真，但我深信，你没有错，我们没有错，也不是幼稚，对吗？

「老友，你还记否我答应过你的盟誓？我会与你偕老，时间真是无情，怎么这样匆匆，这样匆匆！我们竟已白发满头，双手颤栗，我，不也老了吗？我还答应你，与你偕亡！这一天总会来的，我也会跟你一同随风逸逝。」

「葵花，谢谢你，我辜负了妳的期待，妳看得出来，我已经做不动什么了。」

「谁说的？你能。听着，从远处传来的钢琴声为背景，让我们再筑一次梦吧！筑伟大的梦，筑荒唐的梦，筑儿童般地美梦，足以微笑入睡的美梦，让王子和公主从此过着幸福美好的日子…」

＊　　＊　　＊　　＊

就这样在脑海中闪过许多年，许多年的玛拉寇斯影子，在葵花的威迫和鼓励之下成形了。有人说，世界的现状是由精神病人管理着精神病院，也有人说，想改革这世界很难，不如用革命。

好了，玛拉寇斯就是一半用「革命」，一半用「疯子」，筑成的大梦。